

证券代码：600579 证券简称：天华院 公告编号：2015-012

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接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化工科学研究院（以下称“科学院”）通知，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精神，科学院将投入不超过 4000 万元的资金，通过证券公司、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择机增持本股份，并承诺在未来的 6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，具体增持时间和增持数额由科学院决定。

特此公告

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7 月 9 日